

第四十四課 如何聽道？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八 16-18

「¹⁶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、或放在床底下、乃是放在燈臺上、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。¹⁷因為掩藏的事、沒有不顯出來的、隱瞞的事、沒有不露出來被人知道的。¹⁸所以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聽、因為凡有的、還要加給他、凡沒有的、連他自以為有的、也要奪去。」

引言：

- 1) Paul Zimmerman 在他那本 *A Thinking Man's Guide to Pro-Football* 有一段非常有趣的記載，他說：
「據物理學家研究，如果一個身重 240 磅的足球員，用 100 碼跑 11 秒的速度，與另一個同是身重 240 磅的足球員，又是同樣以 11 秒跑 100 碼的速度，彼此迎頭而撞，這碰撞所產生出來的力度，足可以移動一架 33 噸重的物件一吋之遠。換言之，真是力大無窮。又或者用另一個較科學化的描述，他們二人相撞，所產生的力度達 1,000G (即 1,000 倍於地心吸力)，而穿梭機只需 10 G 便可以升空，飛機師如果在 20 G 的力度下升空，會立即昏迷。可見他們所產生的力度是何等大。難怪在美國，每年因玩美式足球而被撞死的有 28 人，而職業足球員的平均壽命只有 58 歲，遠較普通人(78 歲)為低。」
- 2) 如果我們說足球員相撞的力度是如此大，那麼我們更可以說：人與人語言上的衝撞所產生的影響力就更大，所謂「一言可以喪邦，一言亦可以興邦！」一句話足可以叫人家散人亡，真是人言可畏。但如果我們說人的話有如此大的威力，就更何況是神的話呢？所以來四 12 就這樣形容神的道：「神的道是活潑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，甚至魂與靈、骨節與骨髓，都能刺入、剖開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」

然而，作為一個傳道人，我又問問自己：「我每星期在教會講道、領查經，究竟對人的生命產生了什麼影響力呢？」弟兄姊妹的生命又有沒有因著聽道而有所改變的呢？美國的 *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* 作了一個研究，看看那些大學生在上課時，他們正在想什麼呢？我們看看其結果：

- ✚ 有 20% 的學生是在發白日夢，胡思亂想！
- ✚ 有 20% 的學生是想及一些與「性」有關的東西。
- ✚ 有 20% 的學生正思想一陣子到那兒吃午餐。
- ✚ 有 8% 的學生想及宗教問題。
- ✚ 有 20% 的學生想及家庭或相關的問題。
- ✚ 只有 12% 的學生留心聆聽老師的講解！

我看完了這報告後，我倒要加上一句，當牧師講道時，30% 是睡著了，30% 是看手機！其餘的就像那些大學生一樣！難怪耶穌在撒種比喻時說，3/4 的聽道者都不是好好的聽道！

(一) 神的話一大放光明 (v.16)

v.16 「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，或放在牀底下，乃是放在燈台上，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。」

- 1) 在未詳細讀這段經文前，我們首先要解答一個疑問。路加似乎把三段完全無關的經文聯在一起，好像有些莫明其妙，究竟這段聖經的主題是什麼呢？事實上，這三段聖經在其他共觀福音書都有出現過，但卻在不同的地方出現，也有著不同的主題。

- ✚ v.16 「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，或放在牀底下，乃是放在燈台上，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。」這句話出現在太五 15。在太五 15，馬太的意思是非常清楚的，他用燈的比喻信徒要把好行為，好見證在人面前表明出來，在人面前榮耀神，照亮他們。
- ✚ v.17 「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；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被人知道的。」這句話也出現在太十 26，在那兒，馬太的意思也很清楚，他是鼓勵信徒不要害怕，那些逼迫你們的人，神一定知曉，不會不理，因為掩藏的事，沒有不顯露出來的。
- ✚ v.18 「所以，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聽。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；凡沒有的，連他自以為有的，也要奪去。」這句話是出現在太廿五 29。耶穌講才幹的比喻，那有 5,000 的賺了 5,000，那領 2,000 的，也賺了 2,000，但他拿著 1,000 元的，卻把錢財埋藏在地下，主人來了，他就把 \$1,000 交回主人。講完這比喻後，耶穌就作個結論說：「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」

所以，我們可以看到馬太提及這三段聖經，都分別有他們不同的主題。

- ✚ 信徒要有好行為，在人面前照亮，並榮耀神。
- ✚ 信徒不要怕敵人的逼害，因為隱藏的事，必要顯露出來。
- ✚ 信徒要忠心，若不忠心，必為神的咒詛，有的則加給他，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都奪過來。

然而，路加卻把三段經文連在一起，我們會問：為什麼路加如此作？他把這三段似乎完全不一樣的連在一起，究竟他背後的思想是什麼呢？

2) 如果我們看看這段經文之前文後理，或許我們可以看到一些亮光。

- ✚ 八 1-15 是撒種的比喻。種子：神的道，主題就是四種不同的心田對神的道有著不同的回應和結果。
- ✚ 八 19-21 耶穌聽到他母親和兄弟站在外邊要見他，他就說：「聽了神之道而遵行的就是我的母親，我的兄弟了！」

所以，我們可以肯定的說，這段聖經前後都是論及神的話，很自然我們相信這一段的主題，也同樣是有關神的話。

v.16 神的話就好像燈與光一樣，大放光明，叫人人都可以看見(It illuminates)。

v.17 神的話可以照亮，把隱藏的事顯露出來(It reveals)。

v.18 神的話永不落空，可以祝福，亦可以咒詛。

所以，這一段聖經，一脈相承，前後呼應，都是論及我們聽道的態度。

3) 首先，我們看看神的話的第一個特色——它能照亮每一個人。

v.16 「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，或放在牀底下，乃是放在燈台上，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。」耶穌用燈來比喻神的道，正如詩篇說：「神的話，是我們腳前的燈，路上的光。」光的作用是照亮，所以耶穌說，沒有人點燈用器皿蓋上，或放在牀底下，乃是放在燈台上，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。這裏所謂燈是指「油燈」昔日巴勒斯坦的房子是沒有窗的，室內漆黑一片，所以要用燈光照亮房間。世上沒有一個如此愚蠢的人會把用器皿蓋上那燈，或把燈放在床底下，而是放在燈台上，照亮整個房間。同樣，神話就是我們腳前的燈，路上的

光，一定要宣揚出去，而不是把它收藏起來。正如太十 27 說：「我在暗中告訴你們的，你們要在明處說出來；你們耳中所聽的，要在房上宣揚出來。」

正因如此，我們當用不同的方法，無論是電台、講台、You tube、TV、報章、facebook 等都務要把神的道宣揚出去。

- 4) 還有一點值得我們留意的：希伯來文神的話是 **dabar**，這個字既可譯作「話」(**word**)，也可以譯作事(**deeds**)。我們一舉手，一投足，一言，一語都正是傳達著訊息，所以我們要小心，我們要留意下半句：「叫進來的人看見亮光。」每一個進來的人，都看到這亮光，而且是看得清清楚楚的。

(二) 神的話一無可隱藏 (v.17)

v.17 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；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被人知道的。

- 1) 我們再看燈光的第二個特色。光不但可以照明，還可以啟示；叫那些隱藏的東西，原形畢露，無所遁形。v.17「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；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被人知道的。」我們特別要留意二個字「掩藏」「隱瞞」。「掩藏」(**hidden**)是沒有被披露的。「隱瞞」(**conceal**)是故意叫人看不到。我們每一個人都是雙面人，心理學家叫做 **private self** 和 **public self**；我們往往喜歡把 **private self** 隱藏起來，免得我們的弱點被人知曉，以致我們無地自容。自從亞當犯罪，人類就懂得玩這捉迷藏遊戲一隱藏自己的幽暗面；以為沒有人知道，我們就大錯特錯了！
- 2) 神的話就好像 X 光，把隱藏在我們心底中的罪惡，隱惡完全暴露出來，叫我們為罪為死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。神的話，厲害的地方是在乎它可以暴露我們的罪惡！

我想到有一位精神科醫生，他來參加我們的福音性研經，一次他向我們分享：每次他來參加我們查經班時，心裏都有極大的掙扎，一方面他很喜歡這查經班，啟發了他不少對人生的看法，但另一方面，每次查完經後，他總是心緒不寧，引發他很多思想，對人生有著極大的疑問，所以他又不想來，但不知何解，他每次都有出席。我對他說：「有一個方法，你可以來，又不至心緒不寧的。」他好奇地問：「有何良方？」我說：「只要你把心一橫，接受耶穌，你一定心裏平平安安的回家！」他果然接受我的挑戰，而且是歡喜的來，平安的離去，這就是神話語的厲害之處！

(三) 神的話永不落空 (v.18)

- 1) 最後，我們要看看神的道第三個特色—永不落空

v.18「所以，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聽。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；凡沒有的，連他自以為有的，也要奪去。」

這是耶穌給我們的警告：所以，你們應當小心聆聽。希臘文 **blepo (to see)** 就看像一個小朋友沒有看紅綠燈是什麼顏色便過馬路，大人見到，立即大聲喊著說：「睇車！」，希臘文就是 **blepo**，這裏譯作「小心」，小心什麼？小心怎樣去聽道！何解？因為神的話永不落空，聽過神的話，只有 2 個可能的結果：

- ⊕ 祝福—「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」，就好像才幹的比喻，那忠心的僕人，神就加倍給他的才幹。
- ⊕ 咒詛—「凡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去」就好像那個有 1,000 元的僕人，把才幹埋藏，他結果被主人咒罵為又懶又惡的僕人。

- 2) 如此看來，我們真的要非常小心，謹慎聽道，我們如果存著不信不虔的心，神的話會成為我們的咒詛，如果我們謙卑接受，我們會得著豐成的生命，問題是在乎我們的心態，我們的心田，是屬那一類：路旁、磐石、荊棘，抑或好土？

默想

- 1) 神的話對你有何影響？
- 2) 你是存著一個什麼心態去研經/聽道？